

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高家镇人民政府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落实上级工作要求，紧扣全区乡村振兴主战场定位，聚力打造乡村振兴示范镇，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主要职能。

镇党委、政府通过组织群众、宣传群众、教育群众、服务群众，切实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围绕农业、农村、农民搞好服务。具体职责是：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动基层治理，促进农村和谐；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根据以上职能，本部门内设15个科室，分别是：党委办、政府办、财政所、晁峪河乡村旅游综合体专班（文旅办）、林水办、经济（生态）办、社会事务办、卫计办、农业办、应急办、综治办、国土所、旧改办、劳保所、教育组等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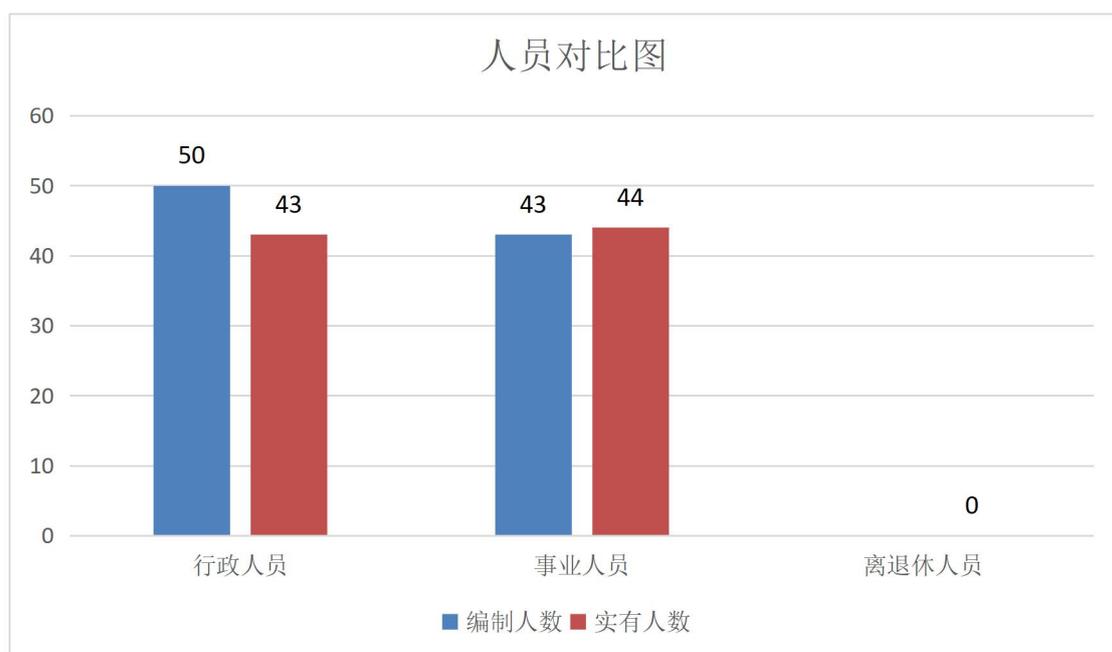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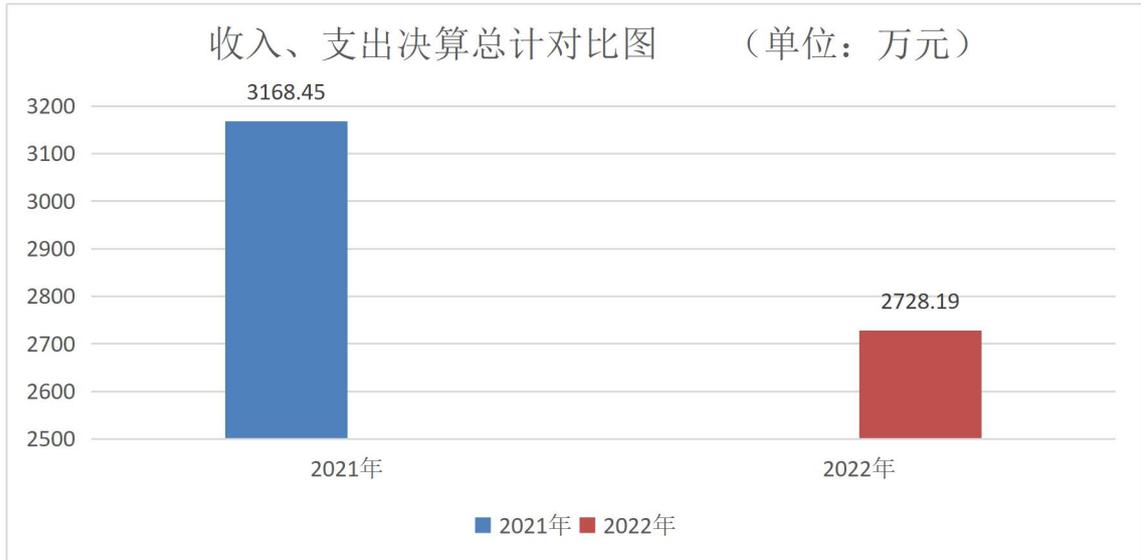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93 人，其中行政编制 50 人、事业编制 43 人；实有人员 87 人，其中行政编制 43 人、事业 4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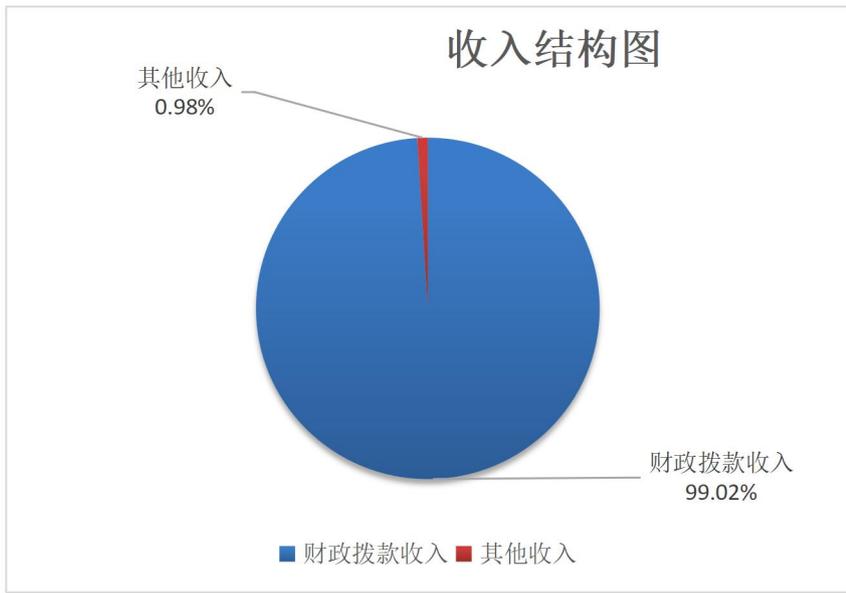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728.1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440.26 万元，下降 13.9% ，主要是农业方面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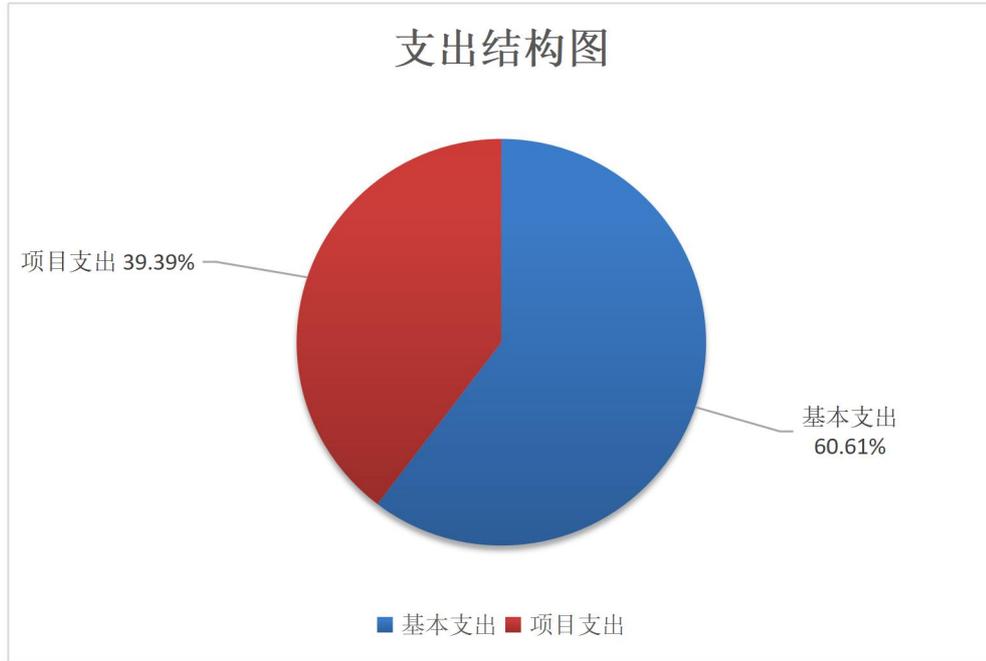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728.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03.19 万元，占 99.08%；其他收入 25 万元，占 0.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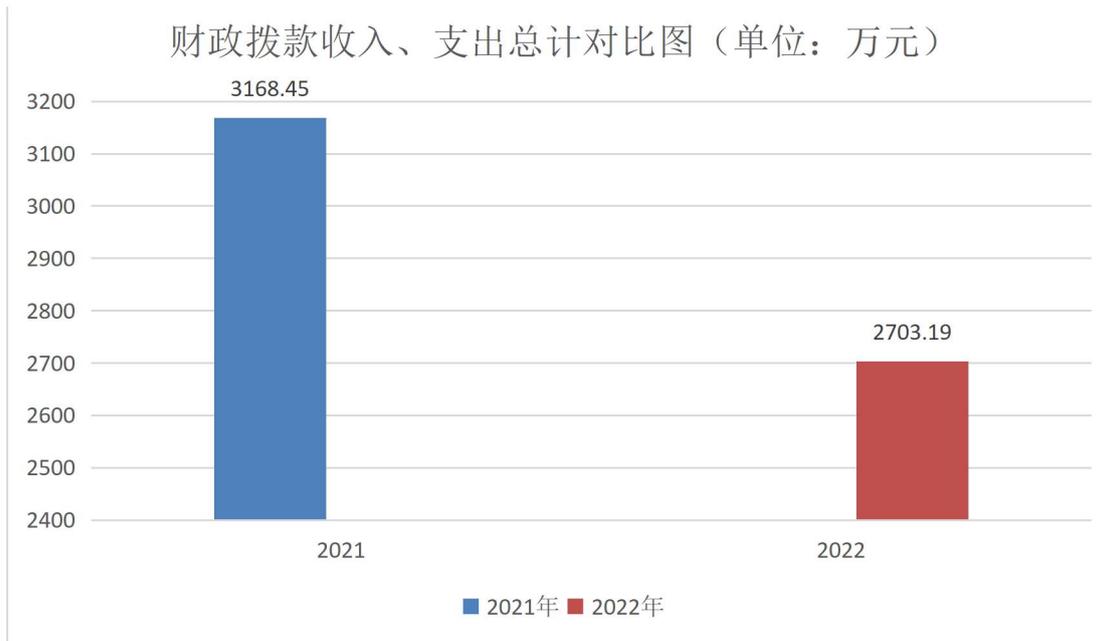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728.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53.45 万元，占 60.61%；项目支出 1074.74 万元，占 39.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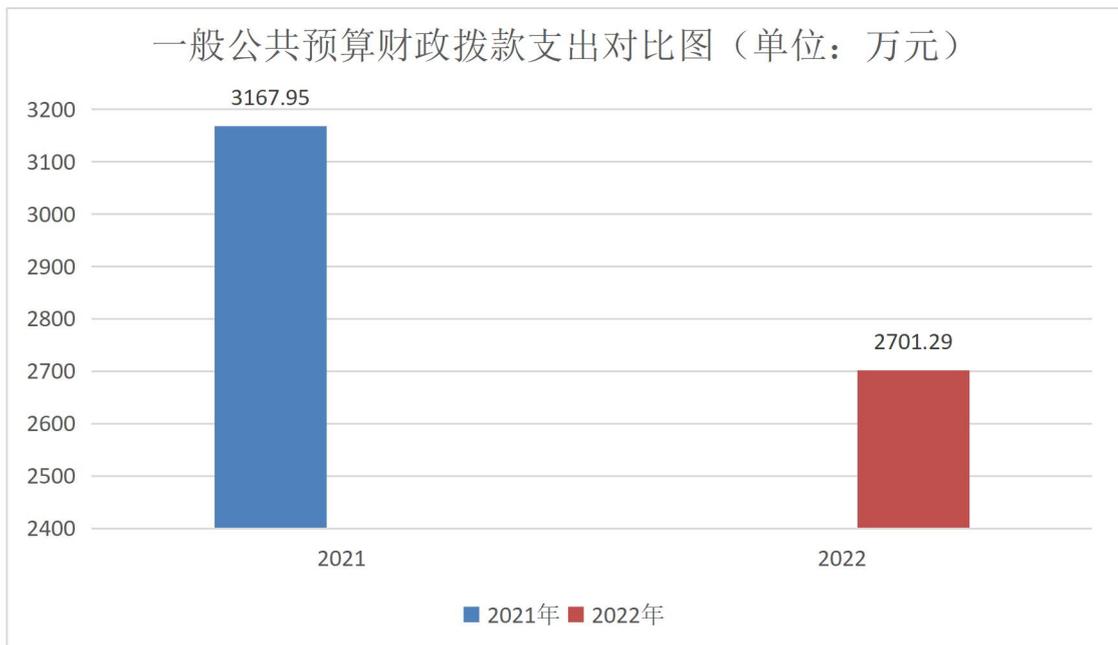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703.1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65.26 万元，下降 14.7%。主要原因是农业方面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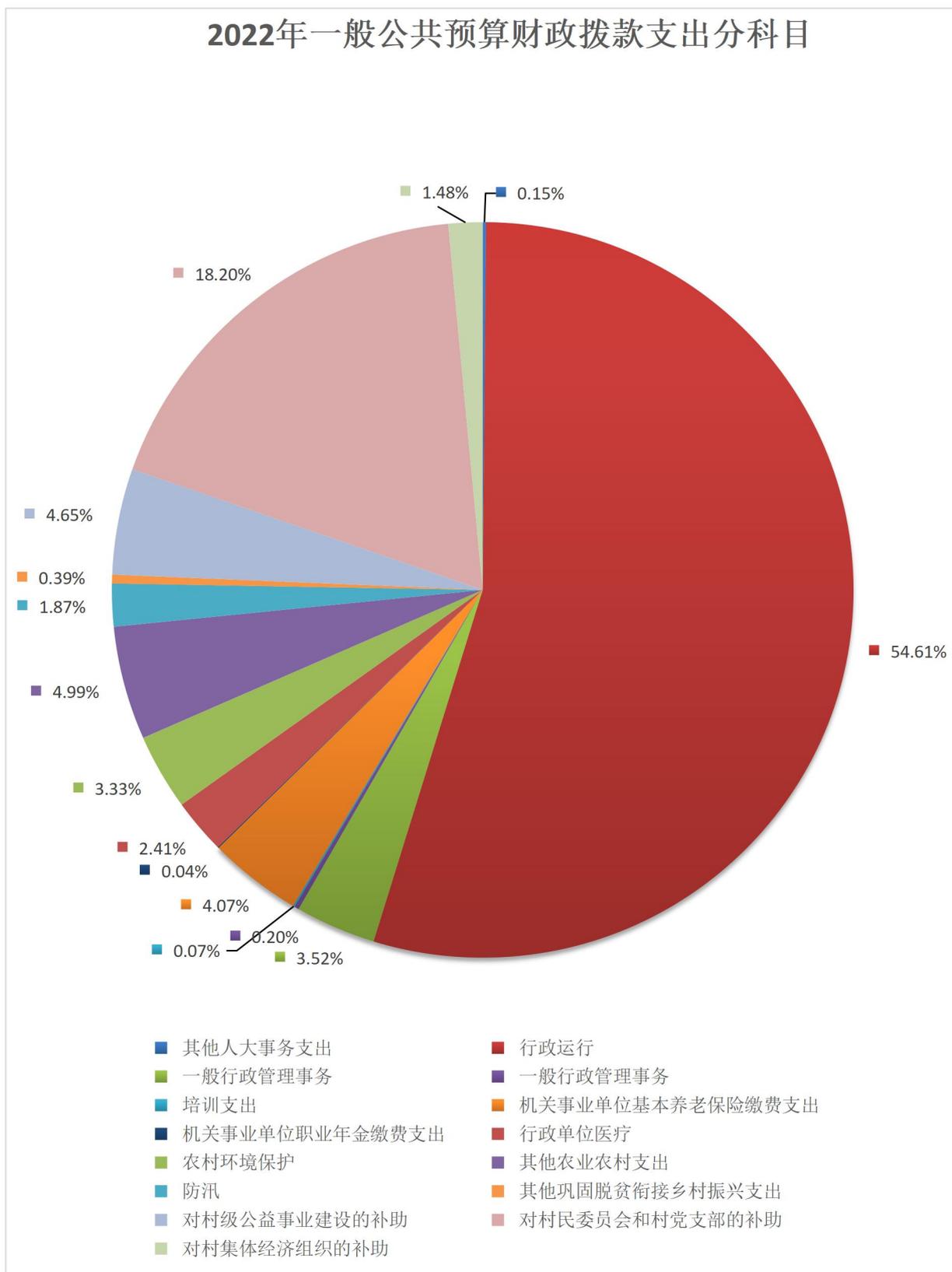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641.80 万元，支出决算 2701.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53%，占本年支出预计的 99.0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66.66 万元，下降 14.73%，主要原因是农业方面项目支出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分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4万元，支出决算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1099.35万元，支出决算1475.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人员工资上调、工资变动等。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9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9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追加加大了支出。

4.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100.8万元，支出决算11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人员参加社会养老及养老基数调整使缴费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单位记实。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67.2 万元，支出决算 65.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医疗缴费标准降低。

8.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环境整治项目预算追加。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支出（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34.92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业农村项目预算追加。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0.5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汛项目预算追加。

1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衔接项目预算追加。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5.7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一事一议奖补项目预算追加。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 363.46 万元，支出决算 49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村干部补贴标准调整。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村集体组织经济壮大项目追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53.4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23.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二）公用经费 129.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1.9 万元，支出决算 1.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1.9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办公设备、文件柜等，方便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档案管理。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75 万元，支出决算 5.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车辆到达报废年限，维修费和耗油量增加；完成公务接待两批次，形成了公务接待费。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5.33 万元，支出决算 5.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车辆到达报废年限，维修费和耗油量增加。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42 万元，支出决算 0.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完成上级接待两批次，形成了公务接待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2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 个，来宾 33 人次。本年度无外宾接待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2 万元，支出决算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业务类培训增多。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29.6 万元，支出决算 12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9.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会议支出和收紧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59.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3.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7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3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全镇疫情防控得到了上级财力支持，促进了镇域经济发展；保障了村级

办公费和村干部报酬，村级运转有序；农村防汛、一事一议、秦岭北麓违建拆除等项目得到有效落实，为全镇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发展农业产业提供了有力的财力保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村干部工资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491.6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5.74%。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区财政部门组织对秦岭北麓农家乐集中整治、“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 2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5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秦岭北麓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拆除了温馨满屋民宿居和雅家园及虹泉山庄三户违规农家乐，改善了高家镇涉秦岭区域的环境状况，保障了周围环境和水资源；“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拆除了“一户两院”房屋 262 处，1.5 万平方米，对拆除后的土地进行平整，极大地扩展了高家镇的用地状况，对发展相关的工业生产和农村种植业、养殖业有极大的促进作用，更有利于经济建设的进一步发展。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2 分，全年预算数 2728.19 万元，执行数 2728.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全

镇疫情防控得到了上级财力支持，促进了镇域经济发展；保障了村级办公费和村干部报酬，村级运转有序；农村防汛、一事一议、秦岭北麓违建拆除等项目得到有效落实，为全镇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发展农业产业提供了有力的财力保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调整变化较大，特别是项目预算追加较多，涉及资金量也较大，对预算执行形成一定的压力；项目实施较慢，前期准备时间较长，难以尽快进入实质性施工阶段，影响资金支付进度；三公经费高于上年，主要是由于车辆达到报废年限，维修及油耗加大。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细化预算，提早谋划项目，尽可能直接纳入年度预算；加快项目的前期准备，使资金下达后能尽快进入施工状态，实现资金支付与工程进度相协调；严控三公经费，向上级争取尽早更换车辆，控制车辆运行费用。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村干部工资项目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具体见下：

村干部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91.62 万元，执行数 491.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村干部工资每月发放基础工资、季度发放绩效工资，全部利用惠农一卡通方式直接发放到村干部手中；全年村干部工资足额发放到位，在一定程度上调动了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有序开展了基层各项工作；村干部满意度达到 95%。发现问题及原因：村干部工资的发放有发放不及时现象，经过分析，主要是季末时村干部的季度考核没能完成，导致村干部工资发放表不能及时编制。下一步改进措施：将进一步加强村干部管理，按时限要求及时完成村干部考核，力争按月按季发放到位，使村干部踏实工作，为村域各项事业发展做好服务。

区级村干部工资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村干部工资						
主管部门		高家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3.46	491.62	491.6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3.46	491.62	491.62	—	100%	—	
	上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村干部补贴及时到位，确保村组织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村干部补贴已及时到位，确保了村组织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	21 个	2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95%	90%	10	5	季度考核结果晚、考核奖发放推迟，加快季度考核，按时发放季度绩效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491.62 万 元	491.62 万 元	20	20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工作积 极性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村级工作有 序开展	正常有序 发展	正常有序 发展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 率	≥99%	99%	10	10	
总分						100	95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评价得分 83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B”，详见所附报告《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 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评价得分 83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B”，详见所附报告《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的决算数据，反映 1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

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7-279227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
另行获取，本文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如果公开的是空表，请填“是”，表格为空的理由：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等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 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宝鸡市《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宝财字〔2019〕78号）文件精神，按照渭滨区财政局《渭滨区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宝渭财发〔2023〕10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我公司组织对2022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了落实省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加强秦岭生态保护，规范秦岭区域农家乐经营管理，根据渭滨区林业局《关于桃花源山庄等5户农家乐涉林涉河核查认定情况的函》和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关于涉秦岭区域农家乐专项整治有关问题的函》实施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2021年7月12日至30日，由高家镇文旅办牵头对镇域范围内农家乐进行全面摸排，建立台账。2021年8月10日高家镇政府提出高家镇秦岭区域农家乐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成立领导小组，明确责任部门。召开由文旅、城管、自然资源和规划、林水、高家镇政府参加的专题会议，明确了对高家镇

温馨满屋民宿居和雅家园及虹泉山庄三户违规农家乐进行集中整治；请求区文旅局对农家乐整治内容和标准予以明确，并协调相关职能部门进行查处，以便于依法依规进行整治。

项目投入区级资金 96 万元，其中专项资金 90 万元，整合行业资金 6 万元。

项目的绩效目标：拆除山庄 3 户，砖混结构建筑 1026 平方米，石木结构建筑 8867 平方米，平整场地 5963 平方米，覆土 3805 平方米，保护自然生态环境。

2. 项目概况

(1) 项目地点：高家镇。

(2) 主要建设内容：拆除高家镇温馨满屋民宿居和雅家园及虹泉山庄三户违规农家乐，拆除建筑物 9893 平方米，其中砖混结构建筑 1026 平方米，石木结构建筑 8867 平方米，清理外运垃圾 2400 立方米，外购土方 3800 立方米，平整场地 5963 平方米，覆土绿化 5963 平方米。

(3) 项目投资情况：项目总费用 960045.16 元，其中拆除工程 532518.21 元，占比 55.47%；绿化工程 427526.95 元，占比 44.53%。工程已全部完成，经相关部门已经过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工程款已全额支付。

3. 项目资金审计情况

按照《渭滨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高家镇辖区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工作经费指标的通知》（宝渭财办综改发〔2022〕5 号）文件，下达高家镇辖区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工作项

目经费 9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已支付项目资金 900000 元，其中拆除工程款 532473.05 元；绿化工程 367526.95 元。超出部分款项统筹其他资金予以支付。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 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1〕2 号）。

（4）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 号）；

（5）中共宝鸡市委、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宝鸡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宝字〔2019〕78 号）；

（6）省财政厅《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 号）；

（7）渭滨区财政局《渭滨区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宝渭财发〔2023〕10 号）

（8）项目实施单位按照事后续效评价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现场调查、核实等获得的资料。

2. 评价的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过程中力求规避取证及评价风险，但受现场调研的随机性、调查对象的配合度以及认知局限性等主客观因素的影响，评价结论仍可能存在疏漏。

3. 评价组织工作

(1) 为了保证对项目进行公正、客观的评价，2023年5月5日，我们和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负责项目的工作人员一起到项目现场进行调查，听取项目单位的情况介绍，认真收集项目的设立、邀请招标、合同签订、项目实施及审计的相关资料，作为制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绩效评价的依据。

(2) 结合查看项目立项、邀请招标、合同、验收资料、审计报告等文件及发票、付款凭证等资料，查看了项目现场，详细了解了项目的立项及完成情况、拆除范围、现场清理、现场平整范围、绿化等情况以及项目人员配置、制度制定与执行等情况，对项目的具体范围和内容及现场清理、绿化的情况有了一定的了解。

(3) 通过走访区文旅局、执法局、林业局、自然资源与规划分局，了解2022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中拆除、平整及绿化等整治情况的整体情况，及对项目实施的意义和看法，征求他们的意见和建议，有利于对项目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性和满意度的评价。

4. 评价方法及标准

本次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的原则，评价工作组从项目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6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21个三级指标对项目拨款进行了综合评价，经评价组收集数据、现场核实、查阅资料 and 综合分析，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支出预算立项程序不规范，绩效目标设定较为科学合理，资金拨付到位及时，资金投入与实际需求相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绩效评分为83分，评价结果为“良好”。

表一 项目财政拨款综合评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评价得分	得分等级
决策（12分）	9分	中
过程（13分）	13分	优
成本（16分）	12分	一般
产出（25分）	19分	良好
效益（24分）	20分	良
满意度（10分）	10分	良
合计	83分	良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分析

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进行评价：

项目实施前未立项，属于“未批先建”项目。项目单位根据渭滨区林业局《关于桃花源山庄等5户农家乐涉林涉河核查认定情况的函》和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关于涉秦岭

区域农家乐专项整治有关问题的函》，建立了领导小组，制定了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和管理制度，明确了项目实施的目标、范围和内容、实施依据、组织实施程序及监督考核办法。资金投入率 100%，项目完成后及时进行了验收和审计，足额支付了项目款项。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二 项目决策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12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2.5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1.5	0.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5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2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1
	合计		12	9

(1) 项目立项方面。

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在项目完成后才进行项目的立项、审批，属于“未批先建”项目。项目符合相关的国家政策导向和财政政策要求，对推进乡村振兴，建设美丽乡村，有效提升农村环境面貌具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2)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制定相对比较合理、明确，符合相关的国家政策，也符合现场的实际情况。

(3) 资金投入情况。

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资金按照渭滨区财政局项目管理相关制度规定执行，建立职责具体、权

责统一、环节简化、程序规范、监督到位的管理机制和办法，使得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分配合理。项目共投入资金 960045.16 元，使用项目资金 900000 元，其中拆除工程款 532473.05 元；绿化工程 367526.95 元。超出款项 60045.16 元统筹其他资金予以支付。

2. 过程

项目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三 项目过程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过程（13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1	1
		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2	2
	合计		13	13

（1）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项目总投资 960045.16 元，使用项目资金 900000 元，其中拆除工程款 532473.05 元；绿化工程 367526.95 元。其余款项 60045.16 元统筹其他资金予以支付。资金到位率 100%，已全额支付工程款。在财政资金使用管理上，遵循“统筹兼顾、专款专用、注重实效性”的原则，严格规定资金管理、审批、使用程序，能够及时足额支付相关款项。

（2）资金使用组织实施情况。

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严格实行“三专”管理，即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要求组织了邀请招标和政府采购监管，按照采购项目实施程序进行项目建设。

3. 成本

项目成本指标主要从经济成本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四 项目成本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成本（16 分）	经济成本	项目实施情况	16	12
	合计		16	12

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总投资 960045.16 元，其中拆除工程 532518.21 元，占比 55.47%；绿化工程 427526.95 元。由于本项目属于“未批先建”项目，在项目实施完成后才根据项目实施及费用情况进行立项、审批，对于经济成本的考核只能通过邀请招标、签订合同的合规性、实施过程的制度和相关的资料、第三方审计机构的审计情况进行评价。通过对以上三方面资料的审核、分析，评价组认为该项目相关的招标程序、合同签订符合规定，实施中相关制度完善，审计结果表明该工程符合相关规定。

4. 产出

项目产出指标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五 项目产出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	拆除房屋面积	6	6
		绿化面积	4	4
	产出质量	达到使用要求的情况	6	4
		验收合格情况	4	2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5	3
	合计		25	19

2022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能按合同要求完成基本的拆除内容、场地平整和绿化等工作，工程内容合格。

（1）产出数量方面

2022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拆除了高家镇温馨满屋民宿居和雅家园及虹泉山庄三户违规农家乐，拆除建筑物9893平方米，清理外运垃圾2400立方米，外购土方3800立方米，平整场地5963平方米，覆土绿化5963平方米，符合项目实施计划的要求。

（2）产出质量方面

2022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拆除了三家违规的农家乐，对拆除的垃圾进行了清理，并购买黄土回填，进行场地平整后，对相关区域进行了绿化，恢复了拆除区域周围的自然环境。实施过程中的资料收集内容完整，但签订的合同没有具体的签订日期、工期和开竣工日期，项目验收

单中也没有相应的日期，对于项目实施过程的真实性、合规性确认产生影响。

(3) 产出时效性方面

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属于“未批先建”的项目，对于项目的时效性只能从项目按照合同完成的情况和过程资料的完整性来评价。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能够按照合同完成相关的工程内容，项目资料中合同、验收单中没有相关的日期。

5. 效益

本项目效益具体分为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六 项目效益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益（24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0	8
		生态效益	6	4
		可持续影响	8	8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认可程度	10	10
	合计		34	32

(1) 社会效益

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的实施，对拆除后的土地进行平整，外购土方，并对项目现场形成的场地进行了绿化，极大地改善了高家镇涉秦岭区域的环境状况，

对保障相关的周围环境和水资源提供了很好的保障，对高家镇涉秦岭区域持续发展有一定的促进作用。对优化和改善生态环境、助力经济建设、保障农村地区持续发展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2) 生态效益

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的实施，拆除了高家镇涉秦岭区域影响环境的建筑物，对拆除后的土地进行平整，外购土方，并对项目现场形成的场地进行了绿化，极大地改善了高家镇涉秦岭区域的环境面貌，改善了高家镇涉秦岭区域的水资源环境，对秦岭区域自然资源环境和水资源环境的保持提供了有力的保障，是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响应和落实。

(3) 可持续影响

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的实施，对高家镇涉秦岭区域的环境面貌有很大改善，是对秦岭环境和资源保护的促进。随着秦岭环境的进一步改善，自然资源环境和水资源环境的进一步优化和保持，营造了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的浓厚氛围。

(4) 群众的满意度

通过走访区文旅局、执法局、林业局、自然资源与规划分局，普遍对 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的

实施表示欢迎，认为违规农家乐的拆除极大地改善高家镇涉秦岭区域的环境面貌，认为是政府保护秦岭生态环境的有力举措，对渭滨区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的实施和实施后的效果感到非常满意。

（四）综合考评情况及考评结论

1、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符合相关的国家政策，决策及时，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规，财务审批、监督、支出手续规范、健全，来往凭证清晰、规范，符合有关规定。

2、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极大地改善了高家镇涉秦岭区域的环境面貌，保护了高家镇涉秦岭区域的水资源，为改善高家镇涉秦岭区域的生态环境提供了有力保障。得到了相关部门的称赞，使秦岭区域的自然资源和水资源环境的保护更进一步。

3、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已完成了全部拆除、整理、绿化等内容，项目绩效明显。经评价组认真评价，评价结果为：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3 分，整体评价结论为：良好。

（五）其他问题

1. 项目立项工作滞后。

项目于 9 月底已完成全部工作内容，11 月已完成审计，直到 2021 年 12 月才开始进行立项、审批工作。不符合项目

设立、实施、评价的相关程序，使设定绩效目标的指导和规范作用大打折扣，对项目绩效评价的效果也有不小的影响。

2. 合同签订单、验收单等无日期。

签订的施工合同没有具体的签订日期、工期和开竣工日期，各部门签字的《2022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验收意见表》中也没有验收日期。项目具体的验收日期无法确认，对合同的执行进程是否符合合同要求也无法进行确认。

(六) 建议

1. 及时进行项目的立项、审批工作。

在项目开始前，按相关程序进行项目的立项、审批工作，设定相关的绩效目标，以利于项目的绩效考核。对于部分临时的、必须立即实施的项目，在对项目进行邀请招标的同时，应及时按照相关的程序开始进行立项、审批工作。对于个别特殊的项目，也应在项目完成后及时按照相关的程序进行立项、审批工作，不使项目处于有效的监管之外。

2、加强对项目签署、过程的管理。

对于项目中的合同签订验收以及其他的重要资料应填写相对应的时间，既避免了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纠纷，也有利于项目审计和绩效考核中对相关程序的核实，避免影响对项目合规性、合理性的误解。

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6日

附表：2022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

2022 年高家镇涉秦岭农家乐集中整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评分标准	三级指标计划值	三级指标完成值	三级指标分值权重	三级指标评价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12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5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5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分）。			2.5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5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分）。			1.5	0.5	未进行申请和审批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0.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5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5分）。			2	1.5	无预算资金数量
		绩效目标明确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p>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p>			2	0.5	无预算
		资金分配合理性	<p>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0.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0.5分）。</p>			1	1	
过程 (13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p>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评分标准： 资金到位率小于60%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得分=（资金到位率-60%）/（1-60%）×指标分值。</p>			2	2	
		预算执行率	<p>计算公式：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评分标准： 项目完成，且预算执行率控制在年度预算规模之内的，得满分；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100%且大于等于60%的按比例得分，预算执行率小于60%的不得分。</p>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p>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0.5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5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0.5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5分）。</p>			4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0.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0.5分）。			1	1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0.5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0.5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0.5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0.5分）。			2	2	,
成本 (16分)	经济成本	项目实施情况	①磋商合规、实施过程资料齐全，已完成审计得（16分）； ②磋商合规、实施过程资料基本齐全，已完成审计得（12分）； ③磋商合规、实施过程资料不全，未完成审计得（10分）； ④磋商不合规、未完成审计不得分；			16	12	资料基本齐全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拆除房屋面积	①大于等于 9893 平方米得（6分）； ②大于等于 9200 平方米小于 9500 平方米得（3分）； ③小于 9200 万平方米不得分；			6	6	
		绿化面积	①大于等于 5963 平方米得（4分）； ②大于等于 5500 平方米小于 5963 平方米得（2分）； ③小于 5500 平方米不得分；			4	4	
	产出质量	达到使用要求的情况	①达到使用要求，资料齐全得（6分）； ②达到使用要求，资料不齐全得（4分）； ③基本达到使用要求，资料齐全得（2分）； ④未达到使用要求不得分；			6	4	资料不齐全

		验收合格情况	①验收合格，资料清晰、完整得（4分）； ②验收合格，相关确认程序不全得（2分）； ③发放不及时不得分；			4	2	确认程序不全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①能够按照计划完成项目建设，资料齐全（5分）； ②能够按照计划完成项目建设，资料不齐（3分）； ③不能按照计划完成项目建设，不得分；			5	3	部分资料无日期
效益（24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①达到全部预期指标，效益突出的得（10分）； ②达到全部预期指标，效益较为明显得（8分） ③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得（6分）； ④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但效果较差的（4分）； ⑤未完成任务不得分。			10	8	效益明显
		生态效益	①达到全部预期指标，效益较为明显得（6分）； ②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得（4分）； ③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但效果较差的（2分）； ④未完成任务不得分。			6	4	有一定效果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能否推动地方建设高质量发展 ①具有可持续发展性得8分， ②有一定可持续性发展得6分， ③不具有可持续性发展得0分			8	8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度大于95%得10分，满意度大于90%得8分，满意度大于85%得6分，满意度大于80%（含）得分，满意度小于80%（不含）不得分			10	10	满意度95.71%
合计						100	81	

2022 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宝鸡市《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宝财字〔2019〕78号）文件精神，按照渭滨区财政局《渭滨区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宝渭财发〔2023〕10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我公司组织对2022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2022年陕西省印发了《陕西省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2015-2021年）实施方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巩固拓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成果，围绕乡村建设行动村容村貌提升等重点任务，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向往美好生活的现实需求，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美丽陕西提供有力支撑。宝鸡市坚决贯彻陕西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精神，坚持党政齐抓，上下一心，以美丽乡村建设为统揽，以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为抓手，给政策、出资金，使农村环境大为改善。渭滨区结合争创国家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一类县区”，多方努力，积极筹措，结合农村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拆除“一户两院土坯房”实施方案，严格按照方案实施。

2. 项目概况

(1) 项目地点：高家镇。

(2) 主要建设内容：拆除“一户两院”房屋 262 处，1.5 万平方米。

(3) 项目投资情况：项目总费用 678915.53 元，其中拆除费用 579915.53 元，占比 85.42%；修整路面及青苗补偿费 9.9 万元，占比 14.58%。工程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过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工程款已全额支付。

3. 项目资金审计情况

按照《渭滨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经费指标的通知》（宝渭财办综改发〔2022〕62 号）文件，下达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经费 680000 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8 日，已支付资金 678915.53 元，其中拆除工程款 579915.53 元；修整路面和青苗补偿费 99000 元。所有款项已支付完毕。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 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 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1〕2号）。

（4）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号）；

（5）中共宝鸡市委、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宝鸡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宝字〔2019〕78号）；

（6）省财政厅《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号）；

（7）渭滨区财政局《渭滨区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宝渭财发〔2023〕10号）；

（8）项目实施单位按照事后续效评价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现场调查、核实等获得的资料。

2. 评价的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过程中力求规避取证及评价风险，但受现场调研的随机性，调查对象的配合度以及认知局限性等主客观因素的影响，评价结论仍可能存在疏漏。

3. 评价组织工作

（1）为了保证对项目进行公正客观的评价，2023年5月5日，我们和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负责项目的工作人员一起到项目现场进行调查，听取项目单位的情况介绍，认真收集项目的设立、竞争性磋商、合同签订、项目实施及审计的相关资料，作为制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绩效评

价的依据。

(2) 结合查看项目资料，查看了项目现场，详细了解了项目的立项及完成情况、拆除范围、现场清理情况以及项目人员配置、制度制定与执行等情况，对项目的具体范围和内容及现场清理的情况有了一定的了解。

(3) 通过走访附近住户，了解 2022 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中的做法和拆除的具体情况，及对项目实施的意义和看法，征求他们的意见和建议，有利于对项目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性和满意度的评价。

4. 评价方法及标准

本次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的原则，评价工作组从项目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 6 个一级指标、11 个二级指标、21 个三级指标对项目拨款进行了综合评价，经评价组查阅资料、现场核实、综合分析，2022 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立项程序不规范，绩效目标设定较为科学合理，资金拨付到位及时，资金投入与实际需求相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绩效评分为 83 分，评价结果为“良好”。

表一 项目财政拨款综合评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评价得分	得分等级
决策（12 分）	9 分	一般
过程（13 分）	13 分	优秀
成本（16 分）	14 分	良好
产出（25 分）	19 分	一般

效益（24分）	20分	良好
满意度（10分）	8分	良好
合计	83分	良好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分析

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进行评价：

项目实施前未立项，属于“未批先建”项目。项目单位建立了领导小组，制定了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和管理制度，明确了项目实施的目标、范围和内容、实施依据、组织实施程序及监督考核办法。资金投入率100%，项目完成后及时进行了验收和审计，足额支付了项目款项。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二 项目决策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12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2.5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1.5	0.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5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2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1
	合计		12	9

（1）项目立项方面

2022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在项目完成后才进行项目的立项、审批，属于“未批先建”项目。项目符合相关的国家政策导向和财政政策要求，对推进乡村振兴，建设美丽乡村，有效提升农村环境面貌具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2）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制定比较合理、明确，能够与项目的性质和片区的环境相适应。

(3) 资金投入情况。

2022 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资金能够按照渭滨区财政局项目管理相关制度规定执行，建立职责具体、程序规范、监督到位的管理机制和办法，使得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分配合理。项目共投入资金 680000 元，实际使用 678915.53 元，其中拆除工程款 579915.53 元；修整路面、青苗补偿费 99000 元。

2、过程

项目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三 项目过程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过程（13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2	2
	合计		13	13

(1) 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项目总投资 678915.53 元，其中拆除工程款 579915.53 元；修整路面和青苗补偿费 99000 万元。在财政资金使用管理上，遵循“统筹兼顾、专款专用、注重实效性”的原则，

严格规定资金管理、审批、使用程序，能够及时足额支付相关款项。

(2) 资金使用组织实施情况。

2022 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严格实行“三专”管理，即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要求组织了竞争性磋商和政府采购监管，按照采购项目实施程序进行项目建设。

3、成本

项目成本指标主要从经济成本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四 项目成本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成本（16分）	经济成本	项目实施情况	16	14
	合计		16	14

2022 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总投资 678915.53 元，其中拆除工程款 579915.53 元；修整路面和青苗补偿费 99000 元。由于本项目属于“未批先建”项目，在项目实施完成后才根据项目实施及费用情况进行立项、审批，对于经济成本的考核只能通过竞争性磋商的公正性、签订合同的合规性、实施过程的制度和相关的资料、第三方审计机构的审计情况进行评价。通过对以上三方面资料的审核、分析，评价组认为该项目相关的招标程序、合同签订符合规定，实施中相关制度完善，但是青苗补偿费没有相关人员签

字确认的书面资料，审计结果表明工程实施过程符合相关规定。

4. 产出

项目产出指标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五 项目产出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	拆除面积	6	6
		拆除房屋地点	4	4
	产出质量	达到使用要求的情况	6	4
		青苗补偿费发放情况	4	2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5	3
	合计		25	19

2022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能按合同要求完成基本的拆除内容、道路修复和相关的青苗补偿费发放工作，工程内容合格，但无详细的项目要求及青苗补偿费发放明细。

（1）产出数量方面

2022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拆除“一户两院”房屋262处，共计1.5万平方米，对拆除后的垃圾进行清理后外购黄土进行场地平整，覆土进行绿化，符合项目实施计划的要求。

（2）产出质量方面

2022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拆除了“一户两院”房屋262处，1.5万平方米，对拆除的垃圾进行了清理，并购买黄土回填，进行了场地平整，达到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实施过程中的资料收集内容不完整，对于项目实施过程的真实性、合规性确认产生影响。

(3) 产出时效性方面

2022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属于“未批先建”的项目，对于项目的时效性只能从项目按照合同完成的情况和过程资料的完整性来评价。2022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能够按照合同完成相关的工程内容，项目资料中审计报告中审定金额与付款金额不一致。

5. 效益

本项目效益具体分为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六 项目效益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益（24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0	8
		生态效益	6	4
		可持续影响	8	8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认可程度	10	8
	合计		34	28

(1) 社会效益

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的实施，对拆除后的土地进行平整，极大地扩展了高家镇的用地状况，对发展相关的工业生产和农村种植业、养殖业有极大的促进作用，对助力经济建设、保障农村地区可持续发展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2) 生态效益

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的实施，拆除了农村影响环境的建筑物，对拆除后的土地进行平整，极大地改善了高家镇农村地区的乡村环境面貌，大大提高了高家镇人民生活质量，为改善高家镇农村环境卫生现状和生活环境提供了有力保障。对优化和改善生态环境、助力经济建设、保障农村地区可持续发展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3) 可持续影响

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的实施，对高家镇的环境面貌有很大改善，是对乡镇交通、城乡面貌的进一步完善，随着乡镇环境的改善，交通的便捷，各行各业会有更加广泛的交流，更有利于经济建设的进一步发展。

(4) 群众的满意度

通过对相关住户的调查，普遍对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的实施表示欢迎，认为“一户两院”土坯房的拆除极大地改善了周围的乡村环境和面貌，认为是政府给高家镇农村地区办的一件大好事，对渭滨区高家镇“一户两院”

土坯房拆除项目的实施感到非常满意。

（四）综合考评情况及考评结论

1. 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符合相关的国家政策，决策准确，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规，财务审批、监督、支出手续健全，来往凭证明确、清晰，符合有关规定。

2. 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极大地改善了高家镇农村地区的乡村环境面貌，大大提高了高家镇人民生活质量，为改善高家镇农村环境卫生现状和生活环境提供了有力保障。得到了附近住户的赞许，使广大农村居民享受到了社会发展带来的好处。

3. 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已完成了全部拆除、整理内容，项目绩效明显。经评价组认真评价，评价结果为：2022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3分，整体评价结论为：良好。

（五）问题

1. 项目立项工作严重滞后。

项目于2021年11月14日完成竞争性磋商，11月15日签订合同，12月15日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直到2022年6月24日才开始进行立项审批工作。不符合项目设立、实施、评价的相关程序，使设定绩效目标的指导和规范作用大打折扣，对项目绩效评价的效果也有不小的影响。

2. 项目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中隽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审定价格为 579915.63 元，但是开具的发票和付款金额均为 579915.53 元，两个金额不符。工程管理和财务管理的审核工作需要引起重视，在审核过程中更加仔细，以保证审计工作的严肃性和财务工作的严谨性。

3. 项目中的青苗补偿费没有相应的确认程序。

项目中的拆除费用和道路修复费用有经过第三方审计机构的审计结果作为实施依据，但是项目中的青苗补偿费没有相应的补偿标准和清点确认、支付等相关的资料，也没有相关人员的签字等确认程序，对于青苗补偿费是否发到拆迁的住户手中只能在相关的现场调查中随机核实。

(六) 建议

1. 及时进行项目的立项审批工作。

在项目开始前，按相关程序进行项目的立项、审批工作，设定相关的绩效目标，以利于项目的绩效考核。对于部分“急难险要”的临时的、重要的项目，在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的同时，应及时按照相关的程序开始进行立项、审批工作。对于个别特殊的项目，也应在项目完成后及时按照相关的程序进行立项、审批工作，不使项目处于有效的监管之外。

2. 加强项目管理工作。

对于项目中的重要数据，应仔细核对，对于审计结果、发票、合同金额、付款凭证等资料的符合性和一致性应由工

程管理部门和财务管理部门分别进行核对，确保准确无误，既有利于项目的规范化管理，也有利于相关的财务审核。

3. 对项目中的交接资料引起重视。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需要进行清点、交接、确认的事项，在进行过程中及时进行清点、交接、确认，并进行签字确认，形成书面的文字资料。在制定工作流程和制度时增加对项目中需要进行清点、交接、确认事项的内容，明确相应的操作办法，在项目管理中及时完善相关的程序，并妥善留存资料，形成能够全面反映项目建设，对以后的项目建设有借鉴意义的项目资料。

附表：2022 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

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高家镇“一户两院”土坯房拆除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评分标准	三级指标计划值	三级指标完成值	三级指标分值权重	三级指标评价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12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5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5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分）。			2.5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5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分）。			1.5	0.5	未进行申请和审批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0.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5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5分）。			2	1.5	无预算资金数量
		绩效目标明确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3	3	

	资金投入	<p>预算编制科学性</p> <p>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p>			2	0.5	无预算
		<p>资金分配合理性</p> <p>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0.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0.5分）。</p>			1	1	
过程（13分）	资金管理	<p>资金到位率</p> <p>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评分标准： 资金到位率小于60%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得分=（资金到位率-60%）/（1-60%）×指标分值。</p>			2	2	
		<p>预算执行率</p> <p>计算公式：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评分标准： 项目完成，且预算执行率控制在年度预算规模之内的，得满分；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100%且大于等于60%的按比例得分，预算执行率小于60%的不得分。</p>			4	4	
		<p>资金使用合规性</p> <p>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0.5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5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0.5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5分）。</p>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0.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0.5分）。			1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0.5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0.5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0.5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0.5分）。			2	2	,
成本（16分）	经济成本	项目实施情况	①磋商合规、实施过程资料齐全，已完成审计得（16分）； ②磋商合规、实施过程资料基本齐全，已完成审计得（12分）； ③磋商合规、实施过程资料不全，未完成审计得（10分）； ④磋商不合规、未完成审计不得分；			16	12	资料基本齐全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	拆除面积	①大于等于1.5万平方米得（6分）； ②大于等于1.4万平方米小于1.5万平方米得（3分）； ③小于1.4万平方米不得分；			6	6	
		拆除房屋地点	①大于等于262处得（4分）； ②大于等于255处小于262处得（2分）； ③小于255处不得分；			4	4	
	产出质量	达到使用要求的情况	①达到使用要求，资料齐全得（6分）； ②达到使用要求，资料不齐全得（4分）； ③基本达到使用要求，资料齐全得（2分）； ④未达到使用要求不得分；			6	4	资料不齐全

		青苗补偿费 发放情况	①发放及时，相关确认程序完备得（4分）； ②发放及时，相关确认程序不全得（2分）； ③发放不及时不得分；			4	2	无发放明细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①按照计划完成项目建设，资料齐全，能相互印证（5分）； ②按照计划完成项目建设，资料齐全，不能相互印证（3分）； ③不能按照计划完成项目建设，不得分；			5	3	不能相互印证
效益（24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①到达到全部预期指标，效益突出的得（10分）； ②达到全部预期指标，效益较为明显得（8分） ③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得（6分）； ④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但效果较差的（4分）； ⑤未完成任务不得分。			10	8	效益明显
		生态效益	①达到全部预期指标，效益较为明显得（6分）； ②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得（4分）； ③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但效果较差的（2分）； ④未完成任务不得分。			6	4	有一定效果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能否推动地方建设高质量发展 ①具有可持续发展性得8分， ②有一定可持续性发展得6分， ③不具有可持续性发展得0分			8	8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度大于95%得10分，满意度大于90%得8分，满意度大于85%得6分，满意度大于80%（含）得分，满意度小于80%（不含）不得分			10	8	满意度92.86%
合计						100	83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01.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79.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90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5.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1.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5.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9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78.3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1.9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28.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28.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728.19	总计	62	2,728.1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28.19	2,703.19					2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56	1,579.56					
20101	人大事务	4.00	4.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00	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70.06	1,570.06					
2010301	行政运行	1,475.07	1,475.0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99	94.99					
20106	财政事务	5.49	5.49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9	5.49					
205	教育支出	2.00	2.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	2.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4	111.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24	111.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4	110.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14	65.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14	65.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14	65.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0.00	9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0.00	9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90.00	9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78.36	853.36					25.00
21301	农业农村	159.92	134.92					25.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59.92	134.92					25.00
21303	水利	50.58	50.58					
2130314	防汛	50.58	50.58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0.50	10.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50	10.5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57.36	657.36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5.74	125.7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91.62	491.62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40.00	4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0	1.9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90	1.9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90	1.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28.19	1,653.45	1,074.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56	1,475.07	104.49			
20101	人大事务	4.00		4.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00		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70.06	1,475.07	94.99			
2010301	行政运行	1,475.07	1,475.0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99		94.99			
20106	财政事务	5.49		5.49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9		5.49			
205	教育支出	2.00	2.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	2.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4	111.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24	111.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4	110.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14	65.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14	65.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14	65.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0.00		9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0.00		9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90.00		9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78.36		878.36			
21301	农业农村	159.92		159.9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59.92		159.92			
21303	水利	50.58		50.58			
2130314	防汛	50.58		50.5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0.50		10.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50		10.5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57.36		657.36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5.74		125.7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91.62		491.62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40.00		4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0		1.9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90		1.9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90		1.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01.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79.56	1,579.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9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00	2.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1.24	111.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14	65.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90.00	9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53.36	853.3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90			1.9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03.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03.19	2,701.29		1.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03.19	总计	64	2,703.19	2,701.29		1.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701.29	1,653.45	1,047.84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79.56	1,475.07	104.48
20101	人大事务	4.00		4.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00		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70.06	1,475.07	94.99
2010301	行政运行	1,475.07	1,475.0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99		94.99
20106	财政事务	5.49		5.49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9		5.49
205	教育支出	2.00	2.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	2.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4	111.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24	111.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4	110.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14	65.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14	65.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14	65.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0.00		9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0.00		9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90.00		9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53.36		853.36
21301	农业农村	134.92		134.9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4.92		134.92
21303	水利	50.58		50.58
2130314	防汛	50.58		50.5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0.50		10.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50		10.5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57.36		657.36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5.74		125.7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91.62		491.62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40.00		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3.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6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8.03	30201	办公费	9.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73.66	30202	印刷费	2.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15.34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71.30	30205	水费	0.7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04	30206	电费	8.7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	30207	邮电费	2.5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14	30208	取暖费	9.9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9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	30211	差旅费	0.0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12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06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4	抚恤金	65.6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3.7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7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4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04	399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0.27	30229	福利费	8.3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523.85		公用经费合计				129.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0		1.9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0		1.9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90		1.9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90		1.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人民政府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75		5.33		5.33	0.42		2.00
决算数	5.75		5.33		5.33	0.42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